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2023 年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2023 年对会计师事务所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现将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2023 年，公司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统称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国内、国际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首席合伙人为邹俊先生，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所有合伙人 234 人，注册会计师 1,121 人。

二、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一）评估并通过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3 年 3 月 21 日，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核了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对其相关资质及专业能力进行评估，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为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具有相应的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符合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沟通协调重点关注事项

2023 年 3 月 21 日，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真听取了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22 年度审计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审议并通过其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与其沟通了重点关注的财务问题、管理建议书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相关内容，协调管理层就重要审计问题及管理建议与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督促相关公司治理的改进和提升，同时就 2022 年度重点关注事项、非鉴证服务审批、信息安全等与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单独沟通。

2024 年 3 月 18 日，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听取了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审议并通过其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会后与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单独沟通，重点关注了公司审计发现、内部控制、独立性确认、审计收费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事项。

（三）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尽职尽责开展工作

2023 年 6 月 30 日，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批准了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中期审阅工作计划，并于 8 月 23 日听取了关于中期审阅的工作汇报，沟通重点关注事项。10 月

24日，在年度审计工作开始前，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听取了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关于2023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同意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工作计划开展2023年度审计工作，并就年度审计工作的重点关注事项进行了强调，督促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独立、专业地开展审计工作。

（四）评估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

2023年5月9日和6月30日，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就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国神华的母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鉴证服务的申请进行了审议，对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作为中国神华年报审计师的独立性进行了评估。审计与风险委员会高度重视公司在接受审计服务过程中的信息安全，并对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提出工作要求，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在会上作出了回应，并在会后提供了保证公司信息安全相关措施的书面材料。

三、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文件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2023 年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签字页）

本公司全体委员签字：



（陈汉文）

（袁国强）

（白重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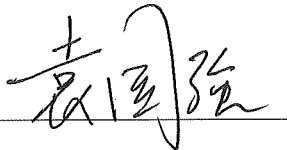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18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2023年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签字页）

本公司全体委员签字：

_____（陈汉文）

_____（袁国强）

_____（白重恩）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2023 年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签字页)

本公司全体委员签字：

_____ (陈汉文)

_____ (袁国强)


_____ (白重恩)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18 日